

2026-2027 年度安徽省省直单位财务审计开放式框架协议

申  
请  
文  
件

供应商（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亳州信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姓名：桑传振

供应商地址：亳芜现代产业园区亳芜 2.5 产业园 14 层

供应商联系方式：18305670009

供应商本项目联系人：桑传振

联系人电子邮箱：398552444@qq.com

联系人身份证号码：341222198911037694

联系人手机：18305670009 日期：2023 年 12 月 23 日

一、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亳州信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备注: 提供有效的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扫描件, 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全部内容。

## 二、报价

序号	分项名称	服务费用报价依据	报价（折扣率）%	备注
1	审计服务费	皖价服（2010）194号	80%	
2				
3				
报价总计			80%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亳州信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三、供应商综合情况简介

## 亳州信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简介

### 一、基本情况

亳州信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成立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600MA8LK1TL9A，2021 年 12 月 20 日取得安徽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法定代表人为桑传振，位于亳州市亳芜现代产业园区亳芜 2.5 产业园 14 层，是目前注册地设立在亳州市区的唯一一家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成立以来，圆满完成了亳州市 2021 年度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亳芜现代产业园区管委会资产清查、财政专项资金支出审计、“园区贷”项目尽职调查、园区项目投入审计、园区企业财务审计等业务，获得了服务单位的一致好评。

事务所高度重视党组织建设，在亳州市财政局和亳芜现代产业园区管委会的支持下，成立了中共亳州信致会计师事务所支部，高标准打造了“标准化、规范化、功能化”的党建活动室。2022 年 5 月积极参加党史学习教育“唱红色歌曲建功新时代”主题活动，荣获安徽省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行业党委颁发的“一等奖”。2022 年 8 月，事务所党支部书记潘永亮同志被安徽省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行业党委评为优秀共产党员，主任会计师桑传振同志被安徽省注册会计师资

产评估行业党委评为积极支持党建工作（党外）合伙人。

## 二、服务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企业代理记账、内部审计、尽职调查、财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并购咨询；行政事业单位财政专项资金收支审计、清产核资、经济责任审计、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评价等；司法会计鉴定；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计等。

## 三、服务宗旨

诚信致远，始终坚持“独立、客观、公正，诚信、专业、创新”原则。坚持党建引领，加强党组织对事务所的全面领导，不断提高事务所治理能力和水平，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根本政治保证。坚持以维护公众利益和市场经济秩序为根本目的，正确处理行业利益和社会公众利益的关系，不断提高服务能力，切实发挥服务地方社会经济的职能作用。致力于诚信建设，坚守职业道德，维护行业形象，增进社会公众对行业的倚重和信赖，实现行业价值。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亳州信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四、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在参与本次项目中，我单位承诺：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五)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六)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七) 经我单位自行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我单位承诺不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报，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亳州信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五、供应商资格

提供资质证书的扫描件



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 亳州信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六、响应函

致：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的征集公告和征集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规定提供的全部采购标的的报价进行完全响应。

2. 我方根据本征集项目的详细说明和要求的規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責任和義務，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內完成履約，并通过买方验收。

3. 我方已詳細審核全部征集項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的規定，包括本征集項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參考資料及有關附件，我方正式認可并遵守本次征集項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的規定，并對此項目各項條款、規定及要求的規定均無異議。我方知道必須放棄提出含糊不清或誤解問題的權利。

4. 我方同意從本征集項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的規定的申請文件開啟日期起遵循本文件，并在本文件規定的申請文件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約束力。

5. 我方聲明申請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資料均真實無誤、及時、有效，企業運營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資料不實而造成的責任和後果由我方承擔。我方同意按照貴方提出的要求，提供與申請有關的任何證據、數據或資料。

6. 我方接受本征集項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的規定的採購需求、費用結算及支付方式、用戶反饋和評價機制、入圍供應商的清退機制等相關要求。

7. 我方承諾不會出現以下情形：

- (1) 未按照征集項目的詳細說明和要求的規定的事項進行履約；
- (2) 將政府採購合同轉包；
- (3) 提供假冒偽劣產品；
- (4) 擅自變更、中止或者終止框架協議和政府採購合同。

8. \_\_\_\_\_

供應商公章或電子簽章：亳州信致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

## 七、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地图



#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亳州信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 亳州信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修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600MA8LK1TL9A

**重要提示:**

1. 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属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程序进行信用信息修复流程申请信用信息修复。
2. 本查询结果仅作为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 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 数据篇幅有限,单条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龚传振	企业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1-05-25	住所	安徽省亳州市高新区亳州市亳药现代产业园区毫苑2.5产业园14层



行政许可 4



诚实守信 0



严重违法 0



经营异常 0



信用承诺 1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0



其他 0

全部 4
行政许可 (新标准) 4

第 1 表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022-04-07 (亳税)许变准字(2022)第(39)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增值税专票(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许可证名称	增值税专用发票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2-04-07
有效期自	2022-04-07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增值税专用发票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许可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亳州市税务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41600MB1508017L
数据来源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亳州市税务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41600MB1508017L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皖财会〔2021〕1336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准予亳州信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业许可的批复
许可证名称	— —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 —
许可决定日期	2021-12-17
有效期自	2021-12-17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准予亳州信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组织形式为普通合伙。
许可机关	安徽省财政厅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40000002986299X
数据来源单位	安徽省财政厅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40000002986299X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DLJZ34160220210011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亳州信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许可证名称	亳州信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许可类别	登记
许可编号	DLJZ34160220210011
许可决定日期	2021-08-19
有效期自	2021-08-19
有效期至	2099-08-19
许可内容	登记
许可机关	谯城区财政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416020031651773
数据来源单位	谯城区财政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416020031651773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2021-06-21(票税)许准字(2021)第(2671)号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增值税专票(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许可证书名称	增值税专用发票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1-06-21
有效期自	2021-06-21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增值税专用发票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许可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温州市税务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41600MB1508017L
数据来源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温州市税务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41600MB1508017L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 服务投诉: 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企业名称: 温州信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执法单位: 请输入执法单位   验证码, 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p>查询结果: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p> <p>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 温州信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查询时间: 2025年12月23日 15时46分</p>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 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